

关于防止经营性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的风险提示

尊敬的客户：

为贯彻落实银保监会办公厅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、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 3 月 26 日联合印发的《关于防止经营用途贷款违规流入房地产领域的通知》（银保监办发〔2021〕39 号）的要求，保障我行流动资金贷款合法、合规地使用，现风险提示如下：

我行发放的经营用途贷款，借款人应当按授信函和/或授信合同所约定的用途使用，仅可用于合法的生产经营活动，严禁将贷款资金违规用于购房、从事房地产经营等流入房地产领域的行为，也不得用于购买有价证券、商业保险、基金、理财产品、期货、股权等，或用于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性领域、从事非法经营活动。若违反相关合同约定，我行有权立刻收回贷款、压降授信额度，同时追究借款人应承担的法律责任。

感谢您对法国外贸银行的理解和支持，我行将继续竭诚为您提供安全、优质的金融服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法国外贸银行股份有限公司[上海/北京]分行

2021 年 5 月 14 日